



每日聖言

二零二三年九月份

9月1日 星期五

得前 4:1-8

瑪 25:1-13

那時候，耶穌對門徒們說：「天國好像十個童女，拿著自己的燈出去迎接新郎。她們當中五個愚笨，五個精明。那愚笨的帶了燈，但燈的容器裡卻沒有油；那精明的帶了燈，還把她們的燈裝滿了油帶來。因為新郎遲遲未到，她們都打盹兒睡著了。到了半夜，有人喊說：『新郎來啦！快去迎接！』眾童女立刻醒來，整理好她們的燈。那些愚笨的對精明的說：『把妳們的油給我們分一些吧！我們的燈快熄了！』但那些明智的回答：『不行，這些油可能不夠我們和妳們用。你們最好去賣油的地方為自己買吧！』她們出去買油的時候，新郎來到了。那些已預備好的，就跟新郎一起進去參加婚宴，門便關上了。後來，其餘的童女來到，說：『主啊，主啊，給我們開門吧！』但他回答說：『我實在告訴妳們，我不認識妳們。』所以，你們要警醒！因為你們不知道人子來臨的日期和時辰。」

初讀十童女比喻，最令人感到震驚的並非是愚笨之人錯過新郎的惋惜，而是那五個精明之人毫無愛德的吝嗇：不願把油分施給他人。唯有品讀福音的細節，才能略懂其意，不致於本末倒置。愚笨的童女帶燈卻沒有帶油，即並未精心準備，也沒有把新郎的到來放在心上，因為沒有油，燈也無法起到應有的作用。聖經中常提到天主的話是腳前的明燈；祂也邀請我們做放置高處照亮的燈。福音藉以愚笨和精明兩種不同人的對比旨在拷問每一個人面對基督再來的態度：我在日常生

活中是否準備並期待祂的到來？還是明知祂會到來卻毫無準備、糊裡糊塗的混日子？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2日 星期六

得前 4:9-11

瑪 25:14-30

那時候，耶穌對門徒們說：「天國好像一個人要出門遠行，把自己的僕人叫來，將財產託付給他們。他按照各人的才能，一個給了五個塔冷通，一個給了兩個，一個給了一個，就上路走了。那領了五個塔冷通的僕人立刻用這些錢做買賣，又賺了五個。那領了兩個的也是一樣，又賺了兩個。但那領了一個的，卻在地裡挖了個坑，把主人的錢埋起來。過了好久，這些僕人的主人回來了，要與他們結帳。那領了五個塔冷通的僕人前來，呈上另外五個，說：『主人啊，你交托給我五個塔冷通，我用它們又賺了五個。』主人對他說：『做得好！你是忠信的好僕人。你既然在小事上忠信，我要把更大的事交托給你。進來，分享你主人的福樂吧！』那領了兩個塔冷通的僕人也前來，呈上另外兩個，說：『主人啊，你交托給我兩個塔冷通，我用它們又賺了兩個。』主人就對他說：『做得好！你是忠信的好僕人。你既然在小事上忠信，我要把更大的事交托給你。進來，分享你主人的福樂吧！』最後，那領了一個塔冷通的僕人也前來說：『主人啊，我知道你是個嚴厲刻薄的人。你在沒有播種的地方也要收割，在沒有投資的地方也要獲利。所以我就害怕，把你的塔冷通埋在地裡。你看，你的錢如數還給你。』

但主人卻回答說：『你這懶惰的惡僕！既然知道我要在沒有播種的地方收割，在沒有投資的地方獲利，你就應該把我的錢存入錢莊，當我回來時，可以連本帶利收回！如今，把他的塔冷通拿來，交給那有十個的。因為凡有的，還要給他更多，使他富足有餘；而那沒有的，連他有的也要拿走。把這個無用的僕人丟到外面的黑暗裡去，在那裡有哀號切齒。』」

福音最初描述主人「按照個人的才能」將財產託付給僕人。儘管錢數有差別，但每人收到最適合自己的數量。問題的關鍵在於他們如何利用所得到的恩惠。前兩個人努力按自己的能力賺錢，而第三個人卻把錢埋在地下，使其失去可以發揮的價值。緊接著比喻記述主人回來要「結帳」。整個故事的核心在於第三個僕人對主人的回答：「我知道你是個嚴厲刻薄的人」，他對主人只有畏懼而非友愛：你給一個，我就還你一個，互不相欠。事實上，並非主人審判了他，而是他已經審判了自己。福音邀請我們反思自己是否善用天主的恩寵去結果實？我們的行為是出於愛還是源於畏懼？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3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二十二主日

耶 20:7-9

上主，祢引誘了我，我讓我自己受了祢的引誘；祢確實比我強，祢戰勝了。我終日成為笑柄，人都嘲笑我。因為我每次發言，必得叫喊，必得高呼：「暴虐！破壞！」實在，上主的話，為我日日成為受侮辱和譏笑的因由。假使我說：我不再想念祂，不再以祂的名發言；在我心中就像有火在焚燒，蘊藏在我的骨髓內；我竭力抑制，亦不可能。

羅 12:1-2

弟兄姊妹們，我因天主的仁慈懇求你們，獻上你們的身體，作為生活、聖潔、蒙天主悅納的祭品；這才是你們合理的敬拜。不要與世俗同化，而應更新你們的心智，改變自己，好能辨認天主的旨意，知道什麼是美好的、受悅納的和圓滿的。

瑪 16:21-27

耶穌開始清楚地告訴門徒：祂必須上耶路撒冷去，在長老、司祭長和經師手裡受許多苦，甚至被殺，但第三天要復活。伯多祿把祂拉到一旁，責備祂說：「主啊，千萬不要這樣！這事絕不可發生在祢身上。」耶穌轉過身來，對伯多祿說：「撒旦，退到我後面去！你是我的絆腳石，因為你明白的不是天主的意思，而是人的想法！」於是，耶穌對門徒們說：「誰願意跟隨我，該捨棄自己，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隨我。因為凡想保全自己生命的，必要喪失生命；但為了我的緣故而失去生命的，必要獲得生命。人縱然賺得全世界，卻毀了自己的靈魂，又有什麼好處呢？還能用什

麼換回自己的靈魂呢？因為人子要在祂父的光榮中與眾天使一同降臨，那時祂要按照各人的行為予以賞報。」

耶肋米亞先知發自肺腑地談到履行使命時受到的迫害：一方面，他明確表示自己被天主所吸引，無法不按照祂的要求去講話；另一方面，先知承受著他人的侮辱、譏笑、謾罵。耶肋米亞彷彿成為那個時代「逆水而行」的人物。保祿宗徒也強調不可與此世同化，反而要以更新的方式按照天主的旨意生活。福音同樣記述耶穌面對伯多祿回避十字架的勸說，以決絕的方式談到捨棄生命的價值。這些都為指明天主子民就是在世界的迫害和天主的安慰中不斷走向天國的人（梵二文獻）。福音最後一句話點明希望所在，這些在塵世中不斷奮鬥的人最終會得到賞報。我們的付出在天主眼中不會是白白的，每一份艱辛和每一次捨棄祂都會看見，我們的希望不在於人，唯獨寄於祂。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4日 星期一

得前 4:13-18

路 4:16-30

那時候，耶穌來到納匝肋自己長大的地方，按照祂的習慣，在安息日進了會堂，站起來要誦讀，有人把依撒意亞先知書遞給祂。祂展開書卷，找到一處，上面寫著：「上主的神臨於我，因為祂給我傅了油，派遣我向貧窮人傳報喜訊——向囚犯宣告釋放，向盲

者宣告復明，向受壓迫的人宣告自由——宣佈上主悅納人的禧年！」祂捲起經卷，交給會堂的助理，便坐下來。會堂內的人都注視著祂，祂開始對他們說：「今天，你們聽到的這段經文應驗了！」眾人都稱讚祂，對祂口中說出的恩寵之言感到驚訝，就彼此說：「這不是若瑟的兒子嗎？」耶穌說：「你們肯定要對我說這句俗語：『醫生，醫好你自己吧！』」也會說：『我們聽到祢在葛法翁所做的事，也該在祢自己的家鄉做啊！』」祂又說：「我實在告訴你們，沒有一位先知在自己家鄉是受歡迎的。真的，我對你們說，在厄里亞的時代，天旱不雨達三年六個月，遍地大饑荒，以色列有許多寡婦。厄里亞沒有被派到她們那裡，卻去了漆冬地方匝爾法特的一個寡婦那裡。在先知厄里叟的時代，以色列有許多癲瘋病人，他們無人得到潔淨，只有敘利亞的納阿曼被治好了。」會堂裡的人一聽這話，都怒氣填胸，起來把祂趕出城外，帶到山崖上；因這城建在山上，要把祂推下峭壁，祂卻穿過他們中間，徑直走了。

聖史路加以今日福音作為耶穌傳教生活的開始。祂閱讀的依撒意亞先知書提到「傅油者」（即希伯來語中默西亞的意思）的使命。在耶穌時代，猶太人等待默西亞的來臨，即那可以將他們從羅馬人統治中解救出來而建立猶太國的政治首領。但耶穌所宣講的「經文應驗」卻是為了所有向天主呼求的人。耶穌以厄里亞和厄里叟先知不被以色列人所接納而轉向外邦「貧窮」的人為例，說明祂自己的命運：會堂裡的人怒氣填胸，想把祂推下懸崖。福音將人們所期待的默西亞與

耶穌的使命形成對比。祂邀請我們去反思追隨基督是為了人們眼中的事業還是為了實踐祂對弱小貧窮者的關愛？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5日 星期二 加爾各答聖德肋撒修女

得前 5:1-6、9-11

路 4:31-37

那時候，耶穌下到加里肋亞的葛法翁城，在安息日教導人。他們對祂的教訓很驚奇，因為祂的話具有權威。會堂裡有個被不潔之魔附身的人，大聲喊叫：「納匝肋人耶穌，我們與祢有什麼相干？祢來毀滅我們嗎？我知道祢是誰，祢是天主的聖者！」耶穌責斥它說：「閉嘴！從這人身上出去！」不潔之魔把這人摔倒在眾人中間，就離開了他，絲毫沒有傷害他。眾人驚訝不已，議論紛紛：「這是怎麼回事？祂居然有權柄和能力命令不潔之魔！而不潔之魔竟離開了！」耶穌的名聲便傳遍了附近各地。

福音的背景設置在安息日的會堂中：這是猶太人集會宣讀天主法律並祈禱的日子。耶穌作為成年的猶太人，有義務參與這奉獻給上主的日子。路加特別記述眾人「對祂的教訓很驚奇，因為祂的話具有權威」。人們通常以官位、學識、能力來定義「權威」，但耶穌的權威來自其本身之所「是」(being)——即天主子。祂並不需要藉著魔鬼的喊叫而顯示自己的身份，而是以驅魔，使病人得到治癒、釋放、自由的方式向眾人揭示祂獨特之處：上主的權威並非要統治、壓迫、管

理我們，而是讓我們得到真正的自由。我們也無須向黑暗勢力低頭，因為祂已分施給我們祂的權柄和能力。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6日 星期三

哥 1:1-8

路 4:38-44

那時候，耶穌離開會堂，進了西滿的家。西滿的岳母正發高燒。他們便求耶穌幫助她。耶穌來到她身旁，斥責那熱病，高燒就退了。她立刻起來招待他們。日落時，人們把患各種病痛的人都帶來見祂。祂為每一個人覆手，治好了他們。魔鬼從很多人身上被逐出來，喊說：「祢是天主子！」但是耶穌斥責它們，不准它們說話，因為它們知道祂是基督。天一亮，耶穌就出去，來到荒野。群眾到處找祂，當找到祂後，就試圖挽留祂，請祂不要離開他們。祂卻說：「我也必須到別的城鎮宣講天主國的福音！我奉差遣正是為此。」於是祂繼續宣講，走遍猶太地區各個會堂。

繼昨日福音講論耶穌在會堂中顯示自己的權威之後，今日福音則記述祂在西滿家中所行的奇跡。會堂是猶太子民的聚會場所，而西滿的家則成為教會的象徵。耶穌在會堂中講道、驅魔，同樣，祂也在西滿家斥責熱病、驅逐魔鬼。聖史路加以平行敘事的方式告訴讀者，天主救恩計畫的一致性：無論是猶太人組成的會堂還是包涵外邦人的教會，所有人都在天主的救恩計畫之中。面對群眾的挽留，祂並沒有為自己謀求任何利益，

而是強調「奉差遣」的使命。這些細節引導我們反思自己在教會中的使命：我是否意識到自己在參與基督的救恩計劃？教會是我的「事業」還是祂賜予我的「使命」？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7日 星期四

哥 1:9-14

路 5:1-11

有一天，耶穌站在革乃撒勒湖邊，群眾紛紛前來，要聽天主的話。祂看見湖邊停著兩條漁船，漁夫正在岸上洗網。祂上了那條屬於西滿的船，請他把船撐開，離岸不遠，就坐在船上，教導群眾。祂講完了，便對西滿說：「把船划到深處去，撒網捕魚吧！」西滿回答說：「老師，我們已通宵苦幹，一無所獲！不過，我要遵照祢的話再次撒網。」他們撒下網，竟然網了大量的魚，網幾乎裂開。他們連忙招呼另一條船的小伙伴來幫忙。他們來把兩條船都裝滿了魚，船幾乎要沉了。西滿伯多祿一見這情形，便跪在耶穌膝前說：「主啊！離開我吧，因為我是個罪人！」西滿和他的同伴看到捕獲的魚，都非常驚駭，他的夥伴載伯德的兒子雅各伯和若望也十分吃驚。耶穌對西滿說：「不要怕！從現在起，你將成為捕人的漁夫。」”他們把船靠了岸，就拋下一切，跟隨了耶穌。

福音記述漁夫在岸邊洗網的一幕，並且後文揭示他們已經工作通宵而毫無收穫。如果我們有撒網捕魚的經驗就會知道其實洗網是一件非常複雜麻煩的事情，需要把網上粘著的各類水草拿掉。

而耶穌卻讓西滿再次划向深處撒網。我們應該記得耶穌在納匝肋隱居時的職業是木匠，然而西滿本身就是漁夫，他應該比耶穌更懂得打魚，面對「門外漢」提出看似荒唐可笑的建議，西滿居然能放下「內行」的標籤，再次打開本已整理好的漁網。正是如此，面對捕魚的奇跡，西滿會比其他人更能認出耶穌與眾不同的身份。此時耶穌召叫他成為「捕人的漁夫」，祂並沒有抹去西滿的過去，而是賦予它新的意義。耶穌藉此也邀請我們在每一次失敗後再次撒網去回應祂的召叫。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8日 星期五 聖母誕辰

米 5:1-4 (或羅 8:28-30)

瑪 1:18-23

耶穌基督的誕生是這樣的：祂的母親瑪利亞已許配給若瑟，但在他們一同居住之前，瑪利亞因聖神懷孕，並已顯示出來。她丈夫若瑟計劃悄悄地休了她，但因為他是個正義的人，不願敗壞她的名聲。若瑟正在思慮這事的時候，上主的天使在夢中顯現，對他說：「達味的子孫若瑟，不要害怕娶瑪利亞為你的妻子。因為她是因聖神而懷孕的，她要生一個兒子，你要給祂起名叫耶穌，因為祂要把自己的民族從罪惡中拯救出來。」這一切事的發生，是要應驗上主借先知所說的話：「看！童貞女將懷孕，要生一個兒子，人們要稱祂為厄瑪奴耳。」那名字的意思是：天主與我們同在。

瑪竇有關耶穌誕生的記載首先突出若瑟的性

格。福音強調他是個正義的人。根據法律記載，未婚受孕的女子要受到用石頭砸死的刑法（申 22:20-21）。若瑟想要悄悄休退瑪利亞的行為不僅保全她的名聲，更是救她一命。天使藉夢境啟示若瑟事實的真相：一方面，向其解釋瑪利亞受孕來自聖神的行動，另一方面，向其告之嬰孩的使命。「耶穌」這個名字意為「天主拯救」；其名字象徵著祂的使命。由此應驗了依撒意亞先知對阿哈次君王的預言（依 7:14）。他是以色列南國非常殘暴的國王，在人民生活在水深火熱之中時，天主藉著先知預報給人民「天主與我們同在」。天主諾言的實現提醒我們是否在每一次面對生活的挑戰中意識到祂與我同在？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9日 星期六 聖伯多·格肋凡

哥 1:21-23

路 6:1-5

有一個安息日，耶穌從麥田經過，祂的門徒們掐了麥穗，用手搓著吃。幾個法利塞人說：「你們為什麼做安息日不許做的事呢？」耶穌回答他們說：「難道你們沒有讀過，達味與他的隨從在饑餓時所做的嗎？他進了天主的殿，拿起供奉的餅吃了，還分給他的隨從，而這餅只有司祭才能吃。」然後祂對他們說：「人子是安息日的主。」

福音再次記述耶穌與法利塞人有關安息日的衝突。按照法律的記載，收割的時候應該留下剩餘的食物給外方人、孤兒和寡婦這些弱小有需要

的人吃（申 24:19-22）。甚至達味在逃難的時候，也可以享用唯獨司祭才能吃的供餅（撒上 21）。由此，我們可以看出法律最重要的意義是為了人的益處。但是法利塞人卻把天主的法律和規誡煩瑣化，將一切都劃分為允許與不允許。這樣使得本身為人自由的法律變成了枷鎖。耶穌並沒有直接回答法利塞人的問題，最根本的核心在於祂最後點明的中心：人子是安息日的主。祂的教導幫助我們反思自己的生活：我是否機械地遵守祂的誡命，還是以愛祂作為我行事的準則？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10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二十三主日

則 33:7-9

上主這樣說：「人子，我也這樣立你作以色列家族的警衛；你聽了我口中的話，應代我警告他們。為此，當我告訴惡人：『惡人，你必喪亡！』你若不講話，也不警告惡人離開邪道，那惡人雖因自己的罪惡而喪亡，但我要由你手中追討他的血債。你若警告惡人，叫他離開邪道，但他不肯歸正，離開邪道，他必因自己的罪惡而喪亡，你卻救了自己。」

羅 13:8-10

弟兄姐妹們：你們除了彼此相親相愛外，不要虧欠人什麼；因為那愛人的，就滿全了法律。其實，「不可姦淫，不可殺人，不可偷盜，不可貪婪」和其他一切誡命，都包括在這句話裡：「愛人如己」。愛不損害別人，所以愛就是法律的滿全。

瑪 18:15-20

那時候，耶穌對門徒們說：「如果你的弟兄得罪了你，你要單獨向他指出他的過失。如果他肯聽你，你便贏得了你的弟兄；如果他不聽，你就帶一兩個人同去，憑兩三個證人作證，能確定這件事情；如果他仍然不聽他們，應該向教會報告；如果他連教會也不肯聽，就把他當作外邦人或稅吏看待。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在地上束縛的，在天上也要被束縛；你們在地上釋放的，在天上也要被釋放。同樣，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中若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地祈求，無論求什麼，我的天父一定會為你們實現。因為哪裡有兩三個人因我的名相聚，我就在他們中間。」

主日的三篇讀經可以稱為是愛德的標準和智慧勸諫。第一篇讀經提到厄則克耳先知的使命——以色列家族的警衛。他負擔著警告惡人的職責，如果他沉默不語，那麼先知則負血債。保祿宗徒也提到所有的誡命都包涵在愛人如己之內，唯有愛才是法律的滿全。耶穌也提到在教會內當一個兄弟出現問題的時候要逐步解決：由單獨談話到小團體規勸，最後才是教會的裁決。所有這一切的準則就是為了能夠更好的幫助對方成長。天主對加音的質問應該成為我們每一個人在教會內行事的標準：我是看護我兄弟的人（參創 4:9）？我們需要意識到，我個人的得救和我兄弟的得救是密切相關的。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11日 星期一 聖董文學司鐸殉道

哥 1:24-2:3

路 6:6-11

一個安息日，耶穌到會堂教導人。在那裡有一個人的右手枯乾殘廢。經師和法利塞人便在一旁監視，看祂是否在安息日治病，好找機會控告祂。耶穌看透他們的想法，便對那有一隻枯手的人說：「你起來！站在中間！」這人就起身到前面來。耶穌對他們說：「我問你們，在安息日什麼更合適呢？是行善或作惡？救命或害人？」祂環視四周的人，對那人說：「你伸出手來！」那人一伸手，手就復原了。法利塞人和經師們卻氣得發瘋，彼此商量怎樣對付耶穌。

福音的開始聚焦於一位右手乾枯的殘疾人，這位需要救助的病人絲毫沒有引起經師和法利塞人的注意。後者唯一在乎的是耶穌是否會在安息日治病，好找機會控告祂。這些人以法律的允許與否來判斷他人，而耶穌讓病人站在中間正是為了讓他們看見按照天主肖像和模樣造的人是多麼的重要，法律的全部精神是為了人。耶穌的提問和行動在這些人面前是「失敗」的，面對治愈的奇跡，這些信仰內的「領袖們」卻氣得發瘋，把祂視作敵人。從始至終，可憐的病人從來沒有走進過這些以宣講天主為己任的人的心中。福音藉此提醒我們要重視身邊人的需要，也要時刻反省自己的思想行為是否以愛德為準則。公教徒要仿效基督的心，惦記每一位有需要的人。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12日 星期二

哥 2:6-15

路 6:12-19

在那幾天，耶穌出去，上山祈禱，徹夜祈求天主。天亮時，祂召集自己的門徒，從中選了十二人，稱他們為宗徒。他們是：西滿，耶穌給他起名為伯多祿；安德肋，是西滿的兄弟；雅各伯、若望、斐理伯、巴爾多祿茂、瑪竇、多默、阿耳斐的兒子雅各伯、又有號稱熱忱者的西滿、雅各伯的兒子猶達，和後來成為叛徒的加略人猶達斯。

耶穌同他們下山，來到一片平地上。在那裡已有許多祂的門徒，和大批從全猶太和耶路撒冷，及提洛和漆冬等海岸地區來的群眾，他們來聽祂講道，並為使疾病得到治癒。連那些受不潔之魔折磨的人，也被治好了。於是群眾爭著摸祂，因為有力量從祂身上發出，治癒他們。

福音首先記載耶穌召叫門徒的準備工作：上山徹夜祈禱祈求天主。門徒是耶穌向天主父祈禱的結果。之後，祂以每人的名字召叫了他們，其中特別提到猶達斯就是出賣耶穌的人。這些細節邀請我們反省成為基督徒的聖召源於耶穌的意願以及祂的祈禱。其次，我們要建立正確的教會觀：基督的教會是至聖的，但是其中包涵了罪人。猶達斯蒙召特別體現了祂的慈悲。倘若我們仔細閱讀福音，就會發現宗徒們是十二個「各式各樣」充滿很多問題、個性的人，這就是教會的縮影。今日福音帶領我們思考自己與天主、與教會內兄弟姊妹的關係：我是否接納並包容教會的多元性？

9月13日 星期三 金口聖若望主教聖師

哥 3:1-11

路 6:20-26

那時候，耶穌抬頭看著門徒們說：「貧窮的人是有福的，因為天主的國是你們的。飢餓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你們將得飽足。哭泣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你們將要歡笑。世人為了人子的緣故，憎恨你們、驅逐你們、羞辱你們，棄絕你們的名字如同棄絕可憎之物，你們就是有福的！在那一天，你們要歡欣鼓舞！看，你們在天上的賞報是豐厚的！因為他們的祖先也曾這樣對待過先知。可是你們富有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你們已得到你們的安慰。你們飽足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你們將要飢餓。你們歡笑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你們將哀傷痛哭。當大家都讚賞你們的時候，你們有禍了！因為他們的祖先也這樣對待過假先知。」

相對於瑪竇福音提出的真福八端，今日讀經節選自路加福音的「真福四端」和「禍哉四端」。貧窮、飢餓、哭泣、被棄絕，這些人看來非常「弱小可憐」卻被耶穌稱為是「有福的」；反而人所看重的衣食無憂、歡歌笑語、名震四方卻被視為「有禍的」。耶穌的教導彷彿完全顛覆了世界傳遞給我們的價值觀。我們需要正確理解祂所說的福與禍之判斷準則來自於人對天主的依恃之情：「為了人子的緣故」。當人懂得把一切所得都歸為天主，而不是憑藉一己之力則洋洋得意的時候，就能從天主手中接受一切苦與樂。種種心

酸和欣慰都被囊括在天主的祝福之中。願我們以孩子的心每天告訴祂：好的、壞的，我都給祢拿來了，請祢悅納（小德蘭禱詞）。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14日 星期四 光榮十字聖架

戶 21:4b-9

斐 2:6-11

若 3:13-17

那時候，耶穌對尼苛德摩說：「除了那從天降下的人子，沒有任何人上過天。梅瑟在曠野中把蛇舉起來，人子也必同樣被舉起來，這樣，好使信祂的人都得永恆的生命。因為天主如此深愛世界，甚至把自己的獨生子賜給了他們，使相信祂的人不致喪亡，反而得到永生。因為天主派遣子來到世上，不是為定世人的罪，而是要世人因祂而得救。凡相信祂的，不被判罪；不信的人，已被定罪了，因為他沒有信天主獨生子的名字。」

讀經一記述梅瑟帶領以色列子民在曠野中，因著他們的抱怨，天主打發火蛇咬死許多人的場景。當時梅瑟做了銅蛇——即死亡的記號，凡是被蛇咬過——即被死亡碰觸的人，都可以通過瞻仰銅蛇保存生命。我們需要在瞭解這個舊約背景之下來認識耶穌和尼苛德摩的談話。祂將梅瑟在曠野中舉起的銅蛇和被舉起的人子做了對比，實則暗指十字架的奧秘。其實，十字架是羅馬統治者對窮凶極惡罪犯的處罰，當耶穌被高舉在十字架的那刻，祂救贖了所有在死亡陰影下的人。十

字架本來是死亡的記號，卻成為所有被死亡籠罩的人得以瞻仰得救的希望。這就是天主救恩的奧秘：以祂的死亡拯救死亡。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15日 星期五 痛苦聖母

弟前 1:1-2、12-14

若 19:25-27

在耶穌的十字架旁，站著祂的母親和祂母親的姊妹，還有克羅帕的妻子瑪利亞和瑪利亞瑪達肋納。耶穌看見母親，又看見祂所愛的門徒站在旁邊，就對母親說：「女人，看，妳的兒子！」然後又對那門徒說：「看，你的母親！」就從那時起，那門徒把她接到自己家裏。

今天教會慶祝痛苦聖母紀念，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時候，把祂最親愛的媽媽賜給了門徒，也賜給了我們。耶穌清楚知道，在信仰的路上，我們多時像個小孩、軟弱和不成熟。我們需要一個母親的照顧、保護、循循善誘的教導，才不像孤兒一樣在世俗生活中迷失方向。試回憶，我們在成長過程中如何體驗到媽媽對我們的愛和照顧？也許媽媽平時不太會以言語表達她的愛，但是，在孩子生病時卻能清楚地看到媽媽為了他們而操心、照顧！聖母就是我們最完美的母親，最佳的鼓舞者。即使我們已經是成人，我們的心仍然會遇到風浪，生活中的問題會讓我們覺得不安、難受。這時，聖母可以給我們所需要的溫暖，安慰和鼓勵。當我們缺乏希望、喜樂、力量，或有時候因

為生活的壓力而感到身心俱疲時，我們都可以投靠聖母，祈求她賜給我們她的信德，為我們代禱，和我們一起祈禱。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16日 星期六 聖高內略教宗

聖西彼廉主教殉道

弟前 1:15-17

路 6:43-49

那時候，耶穌教導門徒們說：「因為好樹不結壞果子，壞樹也不結好果子；憑果實就能認出每棵樹。荊棘叢裡摘不到無花果，野藤蔓裡也採不到葡萄。同樣，好人從心裡積存的美好發出一切美善，惡人也從心裡積存的邪惡發出一切邪惡。因為心裡充滿什麼，口裡就說什麼。你們為什麼稱呼我『主啊！主啊！』卻不按照我說的去做呢？那到我跟前，聽我的話又照著做的人，我要告訴你們他像什麼。他像一個造房子的人，掘地很深，把地基建在磐石上。河水氾濫，洪流衝擊，那房子不會動搖，因為建築得好。那聽了卻不實行的人，就像一個人不打地基，在平地上蓋房子。洪水一沖，房子就倒塌，被徹底摧毀！」

耶穌以「好樹結好果，壞樹爛滿枝」的常識提出分辨善惡的重要原則是觀查其果實。祂特別指出一些人言語和行動不一致的問題：小人得志只能是一時的榮耀，踏踏實實才能經得起風吹雨打。祂教導的核心在於「聽我的話又照著做的人」。真正屬於基督的人不能僅僅停留在言語上的宣講，更是要付諸行動，唯有如此才能結出善

果，他人也由此認出天主的工作。在這個人人追求「快速」的生活模式中，耶穌的話提醒我們要把「地基打深」，真正的價值絕非是曇花一現的瞬間，而是在風霜雪雨中屹立不動的堅實。我們需要反思自己生命的很多決定是貪圖一時的利益還是為了走得更遠？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17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二十四主日

德 27:33-28:9

忿恨與生氣，二者都是可憎惡的，但罪人卻堅持不放。凡報仇的，必要遭遇到上主的報復，上主必要保留他的罪。你要寬恕你近人的過錯；這樣，當你祈求時，你的罪惡也會得到赦免。人若對人懷怒，怎能向上主求饒？對自己同類的人沒有慈愛，怎能為自己的罪過求赦？他既是血肉之人，竟然懷怒，而向天主求赦罪之恩，誰能赦免他的罪？你要記得最後的結局，而停止仇恨；你要記得腐爛與死亡，而遵照誠命生活。你要記得天主的誠命，不要向人發怒；你要記得至高者的盟約，寬恕別人的過錯。

羅 14:7-9

弟兄姊妹們：我們沒有一人是為自己而活，也沒有一人是為自己而死。我們活，是為主而活；我們死，是為主而死。所以，無論活著還是死去，我們都屬於主。正是為此目的，基督死而復活了，好使祂成為死人和活人的主。

瑪 18:21-35

那時候，伯多祿前來問耶穌說：「主！如果我的弟兄得罪了我，我該寬恕他幾次呢？七次夠了嗎？」耶穌回答說：「不是七次，我告訴你，是七十個七次！因此，天國就好像一個國王，要和他的僕人們算帳。開始的時候，來了一個欠一萬塔冷通的人。因他無力償還，國王就下令把他連同妻子兒女和他所有的東西都賣掉來還債。那僕人就跪下叩拜國王說：『求你給我一些時間吧！我會把一切債務還給你。』國王就憐憫了他，不但把他放了，還赦免了他的債務。那僕人出來，遇見一個欠他一百銀錢的同伴，就立刻抓住他，掐著他的脖子喊說：『把你欠我的錢還給我！』那同伴就跪下哀求說：『給我一些時間吧！我會把一切債務還給你。』可是他不肯，反而把那人關進監獄，直到他還清了欠債。其他的同伴看見這事，都很氣憤，便向主人報告了所發生的一切。主人就把這個僕人叫來，說：『你這個惡毒的僕人！因為你哀求我，我就赦免了你的一切債務。難道你不應該也憐憫你的同伴，像我憐憫了你一樣嗎？』主人非常生氣，把他送去受刑，直到他還清所有的欠債。所以，如果你們不從內心裡寬恕自己的弟兄，我的在天之父也要同樣地對待你們。」

讀經一與福音都提到有關寬恕的問題。耶穌提到的「七十個七次」成為宣講所謂的「無條件寬恕一切」的聖經依據，殊不知祂後面所提到的比喻是對伯多祿疑問的具體闡釋。在這個比喻中，國王就是天主，而僕人就是我們每一位。人之所以可以寬恕他人的根本在於他需要首先意識到自

己被天主所寬恕，否則單憑人的力量是無法做到真正的寬恕。此外，我們需要參考聖詠中提到的「仁愛與真理必彼此相迎，正義與和平必彼此相擁」（詠 85:11）。耶穌提到的寬恕絕非是磨滅事實與真理的盲目，而是需要在認識真理與正義的前提下，以仁愛為標準，而獲得寬恕的平安。真正的寬恕不僅僅是使他人獲得自由，更是讓自己在天主內釋懷。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18日 星期一

弟前 2:1-8

路 7:1-10

那時候，耶穌進了葛法翁。那裡有個百夫長，他很器重的一個僕人病得快死了。他聽到有關耶穌的事，就託猶太人的幾位長老請求耶穌救那僕人的命。長老們來見耶穌，懇切地求祂說：「他值得祢的幫助，因為他愛護我們的百姓，還為我們蓋了會堂。」耶穌就和他們去了，離那家不遠時，百夫長又托幾個朋友來向祂說：「主，不必煩勞了，因為我當不起祢到舍下來，所以我也認為自己不配來見祢。只要祢說一句話，我的僕人就會痊愈。因為我在人權下，手下也有些士兵，我對這個說『去』，他就去；對那個說『來』，他便來；對我的僕人說『做這件事』，他就去做。」耶穌聽了這番話很驚訝，轉過身來對跟隨的群眾說：「我告訴你們，連在以色列，我也沒有見過這麼大的信德！」傳話的人回到百夫長家裡，發現那個僕人已經完全康復了。

今日福音著重描繪一位外邦人對耶穌所懷有的信德。百夫長是羅馬時代軍隊編制中統治一百士兵的長官，在猶太人眼中，這些人代表羅馬帝國的武裝鎮壓管制。但是這位百夫長卻深得猶太長老們的敬重，那句「他值得祢的幫助」尤為突出這位外邦人的德行。福音特別展示戲劇性的一幕：百夫長在耶穌馬上到達他家裡的時候，卻認為自己不配面見基督。這位外邦人與耶穌沒有會面，但他的信德卻紮根在基督內。整個教會在每次恭領聖體之前都會宣認他對耶穌的信德宣誓：「只要祢說一句話，我的靈魂就會痊癒」。藉此，我們在每一次的感恩祭中藉著信德與祂真實的相遇，並得到治癒。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19日 星期二 聖雅納略主教殉道

弟前 3:1-13

路 7:11-17

那時候，耶穌到一座名叫納因的城去，祂的門徒和一大群人跟著。快到城門口時，正有人抬著一個死人出來，死者是一個寡婦的獨生子，一大群本城人陪著她。主看見那寡婦，便動了憐憫的心，對她說：「別哭了！」然後上前，按住棺架。抬棺的人停下來，祂說：「年輕人，我對你說，起來吧！」死者就坐起來，開口說話。耶穌把他還給他的母親。眾人滿懷敬畏，開始讚頌光榮天主說：「我們中間出了一位大先知！天主眷顧了祂的子民！」關於耶穌的這番話，便傳遍了猶太和鄰近地區。

福音描述耶穌與痛失愛子的寡婦相遇的一幕。這與舊約中厄里亞（列上 17）和厄里叟（列下 4）復活寡婦兒子的經歷相似。三者的不同之處有兩點：首先，福音展現了耶穌的內心世界：「動了憐憫的心」。我們所信賴的天主並非高高在上、不食人間煙火的神，而是能以心體會到每個人的痛苦。其次，兩位先知需要呼喚至高者的能力才能復活死者，而耶穌以言語就可以復活死人，由此祂啟示了其天主性。群眾高呼祂為先知，正是因為祂相似厄里亞與厄里叟先知，並從祂身上看到天主的能力和眷顧。今日福音教導我們要學著把自己的痛苦放到天主面前，並且懷著信德堅信祂不會視而不見，祂必會眷顧。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20日 星期三 聖金大建司鐸及同伴殉道

弟前 3:14-16

路 7:31-35

那時候，耶穌對群眾說：「我該把這世代的人比作什麼？他們好像什麼呢？他們就像坐在街市上的一群孩子，彼此呼叫：『我們給你們吹笛子，你們不跳舞。我們唱挽歌，你們又不痛哭！』因為洗者若翰來了，不吃也不喝，你們便說：『他附了魔！』人子來了，又吃又喝，你們卻說：『這是個貪吃嗜酒的人，稅吏和罪人的朋友！』但是智慧必因其子女證明自己的正義！」

耶穌將這個世代的人比作孩子，並非褒揚他們的淳樸，而是批判他們的幼稚。這些人並沒有

尋找若翰和耶穌為這個時代帶來的訊息，而是希望二者適應他們的需求：「我們吹笛，你們就必須跳舞；我們哀悼，你們就必須痛哭」。因此，他們既無法接納若翰的克己悔改，也無法理解耶穌的寬容接納。藉著今日福音，我們需要反省自己是否在這個時代擔負起先知性的角色，還是與他人隨波逐流？此外，我們是否意識到堅持原則的重要性，與時俱進並非放棄所有底線。我們無法滿足所有人的需求，判斷是非的標準在於是否以天主的智慧而彰顯祂的正義。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21日 星期四 聖史瑪竇宗徒

弗 4:1-7、11-13

瑪 9:9-13

那時候，耶穌看見一個名叫瑪竇的稅吏坐在收稅的關卡上，便對他說：「跟隨我！」瑪竇就站起來，跟隨了耶穌。

耶穌在瑪竇家裡坐席，很多稅吏和罪人也來到，和耶穌及門徒們一起吃飯。法利塞人看見了，就對祂的門徒們說：「你們的老師為什麼同稅吏和罪人一起吃飯呢？」耶穌聽見這話，便說：「健康的人不需要醫生，有病的人才需要。你們去學習一下『我要的是仁慈，不是祭獻』，這句話有什麼意思。因為我來不是要召叫義人，而是要召叫罪人。」

今日福音特別描繪耶穌與稅吏瑪竇的相遇。就像召叫其他門徒一樣，聖史強調「耶穌看見」，這是聖召的特殊「性」，每一位被祂所揀選的人，

都是首先被天主「看見」的人。福音非常細緻入微地提到瑪竇此刻坐在收稅的關卡上。他因代替羅馬統治者向自己的猶太同胞收稅而被後者仇視。耶穌以召叫其他門徒一樣的「跟隨我」呼喚了瑪竇。如果伯多祿之類的漁民被視為貧窮的低等人，瑪竇卻與之恰恰相反，他是社會的上流人物。由此看出，天主的召叫不以社會身份地位為標準。這召叫並非個別性的，祂要進入瑪竇的家，一如祂進入伯多祿的家；祂要拜訪瑪竇的朋友，一如祂治癒伯多祿的岳母。福音邀請我們反思：當我與祂個別性相遇之後，我是否讓祂走進我的家人和朋友？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22日 星期五

弟前 6:2-12

路 8:1-3

耶穌走遍城鎮和鄉村講道，宣揚天主國的喜訊。跟隨祂的有那十二人，還有一些曾被邪魔附身、或患病得治癒的婦女，其中有稱為瑪達肋納的瑪利亞，從她身上曾逐出七個魔鬼；還有黑落德的總管雇撒的妻子約安納，蘇撒納和許多別的婦女，她們都用自己的財物資助他們。

福音的開始聚焦在耶穌走街串巷宣報福音的工作。緊接著聖史路加為我們介紹那些跟隨祂的人：十二位門徒和婦人。這段福音並沒有提到宗徒們的特徵——僅以「那十二人」一筆帶過，而邀請我們反思女性在天主救恩計劃中的角色。耶

耶穌基督生於女人，祂在世旅程中有這些人的支持和幫助，以至在祂受難的那刻，這些女性都陪伴著祂。此外福音著重介紹兩位女性：附魔人瑪達利納卻是首個與復活基督相遇的人；還有位高權重的黑落德總管的妻子。教會團體是多元化的，但是每一個成員受邀在不同的職務中以愛服侍基督，尤其女性以其特有的細膩和愛一路照顧陪伴基督及門徒。我們要特別為在教會中默默無聞付出的女性獻上祈禱。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23日 星期六 聖比約司鐸

弟前 6:13-17

路 8:4-15

那時候，耶穌周圍聚集了從各城來的大批群眾，祂就用比喻對他們說：「一個撒種的人出去撒種。他撒的時候，有些落在路邊，被人踐踏，被鳥啄食。有些落在石地上，剛發芽就枯死了，因為沒有水。有些落在荊棘叢裡，被長起來的荊棘窒息了。還有些落在好地裡，茁壯成長，獲得了百倍豐收。」祂說完這些話，便大聲說：「有耳聽的，聽吧！」然後，眾門徒問祂這個比喻是什麼意思。祂說：「天主國的奧秘只賜給你們知道，可是對其他人只用比喻，這樣：『他們看卻看不見，聽卻聽不懂。』」這比喻的意思是：種子是天主的話，那些落在路邊的，是指人聆聽了，惡魔隨即來到，把這話從他們心裡奪去，免得他們相信而得救。那落在石地上的，是指人聆聽了這話，即高興地接受，可是這些人沒有根，只是暫時相信，遇到

艱難考驗，便放棄了。那掉進荊棘叢中的，是指人聆聽了，但在前行的路上，卻被憂慮、錢財和生活的享樂所窒息，結的果實不能成熟。至於那落在好地裡的，是指人聆聽了這話之後，以美好和慷慨的心持守這話，恒心堅忍，結出了果實。」

大批群眾聚集在耶穌周圍聽祂講道，但只有少數人真正接受祂和祂所講的話。耶穌講論比喻的同時就是在播種，而種子就是天主的話，祂周圍的群眾的心就是田地。因此，播種人和種子是不變的，決定果實多少的因素是聽眾的心。耶穌所說的「有耳聽的，聽吧」，指代聽眾內心對祂的開放程度。祂特別提到好地是那些「以美好和慷慨的心持守這話，恒心堅忍」的人，這裡強調「持守」、「堅忍」的重要性，因為種子的成長是需要經歷很多外在因素的考驗，正如人心要歷經磨難，唯有持守根源才能結出豐碩的果實。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24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二十五主日

依 55:6-9

趁上主可找到的時候，你們應尋找祂；趁祂在近處的時候，你們應呼求祂。罪人應離開自己的行徑，惡人該拋棄自己的思念，來歸附上主，好讓上主憐憫他；來歸附我們的天主，因為祂是富於仁慈的。因為我的思念不是你們的思念，你們的行徑也不是我的行徑——上主的斷語——就如天離地有多高，我的行徑離你們的行徑，我的思念離你們的思念也有多高。

斐 1:20c-24、27a

弟兄姊妹們：我不論生死，總要完全無恐無懼，讓基督在我身上受頌揚。因為對我來說，生活就是基督，死亡乃是利益。假如我繼續活在肉身內可使工作有成果，我便不知道應該選擇什麼了。我被夾在兩者之間：我渴望離世與基督同在，這是最好的了；但我留在肉身裡活著，對你們更為重要。你們生活度日應該符合基督的福音。

瑪 20:1-16

那時候，耶穌給門徒們講了這個比喻，說：「天國好比一個園主，清早出去僱工人到他的葡萄園工作。他和工人講定每人一天一塊銀錢，就派他們到葡萄園裡去了。早上大約九點，他又出去，看見街市上有人閑立著，便對他們說：『你們也去我的葡萄園吧，我會給你們合理的工錢。』他們就去了。約在正午和下午三點，園主又出去照樣僱了工人。下午五點的時候，他又出去，看見仍然有人在那裡閑立著，就問他們：『你們為什麼整天站在這裡無所事事？』他們回答：『沒有人僱用我們。』園主說：『你們也去我的葡萄園工作吧。』到了黃昏，葡萄園主對管家說：『叫工人來，給他們發工錢，從最後來的開始，直到最先來的。』那些下午五點鐘開始工作的人來了，每人得到一塊銀錢。當最先僱用的工人來時，他們以為會多拿一點，但同樣只得到一塊銀錢。他們拿了錢就埋怨園主說：『那些最後來的只做了一小時，而我們在太陽下辛苦了一整天，你竟把他們與我們同等看待！』園主就回答他們中的一個說：『朋友，我並沒有不公平地對待你。我們不是講定了一塊銀錢嗎？拿你的工錢

走吧。我願意給最後來的和給你的一樣。難道不允許拿我的財物，做我願意的事嗎？還是因為我好，你就嫉妒呢？」這樣，在後的將要在前，在前的將要在後。」

依撒意亞先知提到人的思想與天主的思念差距之大就如天和地之間的高度。福音中的比喻為這樣的差距做了很好的詮釋。園主以一塊銀錢給所有工人結帳卻遭到了最早來葡萄園工作的人抱怨。這種見不得別人同自己一樣好的心態被一針見血地指出來。園主並沒有違背已定合同的工錢，而最早的僱工卻想以自己的思維方式「剝奪」園主自由支配財務的權力。這兩篇讀經邀請我們反思自己是否也妄想以「小思想」去支配天主的自由？保祿宗徒在第二篇讀經中為我們指出基督徒該有的胸懷，即可以為別人靈性的利益放棄私利。靈修不僅僅是祈禱，也是器度和胸懷的培養，以懷有基督的胸襟。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25日 星期一

厄上 1:1-6

路 8:16-18

那時候，耶穌對群眾說：「沒有人點上燈，用罐子蓋住或放在床底下的，而是放在燈檯上，使進來的人看見亮光。同樣，沒有隱藏的事將來不被揭露的，也沒有秘密將來不被公開知道的。所以你們要留意怎樣聆聽。因為那已有的，還要領受更多；那沒有的，連他自以為有的，也要被奪去。」

點燈照亮是人盡皆知的道理，耶穌以此打比方說明每一個人應該起到燈光的作用：不僅僅是點亮了自己，更是照亮了他人。同樣的道理，晦暗中妄想隱藏的秘密也會被公開，沒有任何事情是天主所不知道的。問題的關鍵不在於照亮或者公開，而是祂對我們的邀請：「留意聆聽」。唯獨當人對天主敞開自己的時候，才能成為光。耶穌講論的最後一句話看似晦澀難懂，唯有經驗「聆聽」的人才能體會到。我們越走向天主，會得到的越多；反之，人會將自己封閉起來，最終無法結出果實。祂藉此提醒我們用心聆聽並實踐祂的話，當我們以此豐富自己生命的時候，才能成為照亮他人黑暗的一束光。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26日 星期二 聖葛斯默及聖達彌盎殉道

厄上 6:7-8、12、14-20

路 8:19-21

那時候，耶穌的母親和祂的兄弟們來找祂，因為人多，不能走近。有人便對祂說：「祢的母親和兄弟站在外面，他們想見祢。」但祂回答他們說：「聆聽天主的話並實行的人才是我的母親和兄弟！」

這段福音的背景記述耶穌如何走遍各城各村講道，宣講天國的喜訊。大批群眾也來到耶穌跟前聽祂講述有關撒種的比喻，祂邀請人們成為天主聖言可以播種、生長、結出果實的好地。這個時候，耶穌的母親和兄弟們來找祂，面對自己的親人，耶穌的回來並非冷漠的拒絕，而是要告訴

在場的群眾，誰聆聽天主聖言並付諸行動，就會成為祂的家人。我們知道聖母瑪利亞很大的特點就是將天主的話默存心中，耶穌實則褒揚自己的母親，祂邀請人們默觀聖母和其親人的榜樣。同時，祂強調教會大家庭超於血緣關係的層面，正是因為我們在祂內擁有同一位天父，我們才能彼此成為兄弟姐妹。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27日 星期三 聖味增爵司鐸

厄上 9:5-9

路 9:1-6

那時候，耶穌召集了那十二人來，給他們能力和權柄，制伏一切魔鬼，醫治各種疾病，派遣他們宣講天主國的福音，並治癒病人，對他們說：「你們不要帶什麼上路：不要帶手杖、口袋、糧食或銀錢，也不要帶兩件衣服。你們無論進了哪一家，就住在那裡，直到離開。凡不接待你們的，你們離開的時候，要把腳上的塵土抖落乾淨，作為反對他們的標示。」他們就出發，走遍各鄉村，宣講福音，治癒病人。

今日福音對耶穌召叫並派遣門徒做了詳細的記述。路加特別強調門徒的使命並非來自他們自己的意願，耶穌的「召叫、賦予能力和派遣」才是決定性的。這提醒今天所有的使徒們，無論有多麼美好的計畫和宏圖，都需要來自教會的派遣，在教會內工作。同時，耶穌叮囑他們不要帶任何外在物質設備。這些條件看上去似乎非常苛刻：糧食和銀錢本來是必需品。祂的教導就是訓練門

徒達到絕對的信賴，他們的依靠唯獨寄託於上主的眷顧。因著時代的變遷，我們的使徒工作無法再完全按照字面意思實行，但是我們始終可以問自己：我的使徒工作是依附於天主的全能？還是以自己的小智慧為榮耀？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28日 星期四 聖文策老殉道

蓋 1:1-8

路 9:7-9

那時候，黑落德王聽說了耶穌的事，非常困惑，因為有人說是若翰死而復生了，有人說是厄里亞顯現，還有人說是從前的一位先知復活了。黑落德說：「若翰的頭我已斬了！那麼，這人是誰呢？我竟聽到這些奇事！」他便想看看耶穌。

路加福音記述加里肋亞分封侯黑落德對耶穌身份的困惑，這是所有聽見或遇見耶穌的人都會提的問題：祂究竟是誰？路加描述的是一位充滿好奇心的黑落德，他一心想見到耶穌。福音記載他最終遇見了基督，但是，這殘暴的人想看到的是奇跡，想聽到的是有趣的答覆（路 23:8）。黑落德從未在內心深處去尋找和反思他聽到的一切有關耶穌的教導，即便他與洗者若翰相處交談，也未曾給他與基督的相遇做鋪墊。他封閉的心正如依撒意亞先知提到的「有耳聽不到，有眼卻看不明」。不久之後，耶穌會再詢問門徒「你們說我是誰」？（路 9:20），我們是否真的認識祂？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29日 星期五 諸聖天使

達 7:9-10、13-14 (或默 12:7-12)

若 1:47-51

那時候，耶穌看見納塔乃耳向自己走來，就談論他說：「這是個真正的以色列人，心裡沒有詭詐。」納塔乃耳問耶穌：「祢是從哪裡認識我的？」耶穌回答說：「斐理伯找你以前，你還在無花果樹下時，我就看見你了。」納塔乃耳立刻高聲回答：「老師！祢是天主的兒子，祢是以色列的君王。」耶穌對他說：「因為我告訴你，我看見你在無花果樹下，你就信了嗎？你將看見比這更偉大的事！」耶穌又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你們將看見天開，天主的天使在人子身上，上下往來。」

若望福音記述耶穌召叫門徒的方式與對觀福音有所不同。最引人注目的地方是被召叫的門徒陸續將其他人帶到耶穌面前：安德肋帶來他的兄弟西滿，斐理伯帶來納塔乃耳。教會傳統認為納塔乃耳就是對觀福音記載宗徒名單中的巴爾多祿茂宗徒，因為他常與斐理伯並列。耶穌指出納塔乃耳很大的特點就是「心裡沒有詭詐」，當耶穌提到在無花果樹下看到他時，這位宗徒可以毫無顧忌「高聲」明認耶穌是天主的兒子。這側面提醒我們心靈潔淨的人的確容易看到天主（瑪 5:8）。祂告訴門徒人子是連接天人之間的梯子，聖祖雅各伯的夢境（參創 28:12）要成為現實。主，請清潔我的心，讓我看見。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9月30日 星期六 聖熱羅尼莫司鐸聖師

匝 2:5-9、14-15

路 9:43b-45

那時候，當眾人還在驚歎耶穌所做的事時，祂對自己的門徒說：「你們要聽好並記著這話：人子將被交在人的手裡。」他們聽不明白，這話的意思是隱藏的，他們不能理解，但又不敢問祂。

對觀福音（路 9:43-45；瑪 17:22-23；谷 9:30-32）都在耶穌治好附魔兒童後，緊接著記載耶穌預言自己受難。祂將門徒們的注意力從「驚歎耶穌所作的事」轉向宣佈苦難。耶穌在此對門徒們的勸戒似乎比第一次預言苦難（路 9:22）更加懇切，要他們“聽好並記著”人子將要被交付的事實。福音特別記述門徒們「聽不明白」也「不能理解」，這是路加特意留下的伏筆，只有當他們領受聖神時，才能夠明白受苦默西亞的意義。為門徒們來說，眼前備受百姓愛戴的耶穌與祂宣佈所受的苦難大相徑庭。我們需要祈求聖神開啟心智，默想祂苦難與光榮的奧跡。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